**惠 州 市 教 育 局**

惠市教基〔2018〕26号

关于印发《惠州市2018-2019学年全日制

义务教育学校校历》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制定2018-2019学年普通中小学校校历的通知》（粤教基函〔2018〕101号）要求，现将《惠州市2018-2019学年全日制义务教育学校校历》印发给你们，请结合省教育厅《关于严格执行义务教育课程计划规范义务教育学校校历和作息时间的通知》（粤教基〔2008〕56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办学行为推进素质教育的若干意见》（粤教基〔2010〕15号）的要求严格执行,幼儿园参照执行。在执行中，如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变更的，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变更后的安排为准。

各县（区）教育局要把执行校历作为落实《义务教育法》、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规范办学行为的重要举措，切实加强对义务教育学校执行课程计划、校历、作息时间规定的管理，认真督查各学校执行情况，对违规行为要及时纠处。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教育局教育科反映。

联系电话：2261079。邮箱：[hzjyk123@163.com](mailto:hzjyk123@163.com)。

附件：惠州市2018-2019学年全日制义务教育学校校历

惠州市教育局



2018年6月26日